

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19 年，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职权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保障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。在公司经营管理上，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规范运作、科学决策，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，认真执行战略计划，保持公司经营的稳健运行。现将董事会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19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9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召集、召开董事会会议，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。全年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，所有会议召开都能按照程序及规定进行，所有会议的决议都合法有效，会议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召开时间	会议名称
1	2019 年 1 月 12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
2	2019 年 3 月 9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
3	2019 年 7 月 6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
4	2019 年 8 月 17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
5	2019 年 10 月 10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
6	2019 年 11 月 30 日	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

上述会议所审议议案均经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股东大会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

2019 年度，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职责，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及授权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。全年董事会共提议召开 4 次股东大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召开时间	会议名称
1	2019年1月27日	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2	2019年3月30日	2018年度股东大会
3	2019年7月27日	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
4	2019年12月15日	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

（三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

2019年度，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权，严格执行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，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，对公司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进审议，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、规范化运作、重大决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（四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

2019年度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政策要求与制度规范，认真履职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良好的支持。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，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；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团队成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执行情况；战略发展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，对公司经营现状、发展前景、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地了解，在公司的战略规划的制订等重大事项上提出了宝贵的建议，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，为公司持续、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。

二、2020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

董事会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，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。2020年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，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，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，实现公司稳步健康发展。

董事会还将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，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；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、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；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通过多种渠道加强

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，以便于投资者快捷、全面获取公司信息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。

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6日